

天主教東傳文獻三編(六)

中國史學叢書
續編

梵諦岡教廷圖書館藏本

天主教東傳文獻三編（全六冊）

撰述者：艾儒略等

出版者：臺灣學生書局

本書編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第一〇〇號
登記字號

發行人：丁文治

發行所：臺灣學生書局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
郵政劃撥帳戶〇〇〇二四六六一八號
電話：三三〇七・三三四五・三三六六

定價新台幣

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月景印再版

聖經直解

卷

之十一

Explicatio Evangeliorum
veteris anni.
dom. ii. et iii. festa
sanctorum.

耶穌會

後學

陽

瑪諾

譯

孟

儒望

同會

費

奇規

訂

賈

宜睦

值會

艾

儒畧

准

聖經直解諸天神兼諸位宗徒瞻禮第十

一卷上

極西耶穌會士陽瑪諾譯

建聖彌額爾大天神殿瞻禮

諸天神瞻禮之理

今日聖教立諸天神瞻禮。故有二。一。欲吾恒思恒謝多恒受天神之恩。蓋恒降臨示引保守護顧。一。欲慶諸天神高尊巨福。隆德大能。廣知等奇。解今日之理。可解三端。天神者何。一。彌額爾。天神者何。二。護守天神者何。三。

天神者

西土原文曰。諸若天主造成萬有。有初。卽造一無形之體。極其靈明。有始無終。而能借氣成形。以見于人。以傳主命。非人死能變爲者。每稱天神做此。

解本性之高尊。則宇宙無高尊可比。其真福全備。恒視天主貴容。時刻不離。其德純粹。無虧無缺。其能無等。或日運宗動之天。而不倦。或震地動海。而不費力。其知盛靈。大超世際。弗苦思慮。而物理之所以然。物理之固然。一昭卽徹。毫髮不爽。其衆之數。無人能解焉。按經典分其數。有上。中。下。三大部。每部有三品。其品益高。其福益深。其德益精。其能益大。其知益明。其數益廣。

上部最上之神。以熾爲名。其愛天主。比諸天神更尤切。擬之火故。夫火奇妙有三。恒騰至本所纔止一。力大易燃。近物二。物近受炤三。此最上九品之神。其愛常騰。既至天主。卽安而止。又且熱且炤。下品之神。令愛天主。令知其指。而傳于人。上部次上之神。以知爲名。斯神愈近真主。愈其知情。知識既滿。諭下品之神。使知當知之事情。上部又次上之神。以座爲名。天主安居斯神。若皇安于御座。又。皇將宣令。以示國民。坐御座乃發。天主時有大事。前示斯神。命示世人。中部上神。以權爲名。天主將決世上急事。恒用斯神。其權大廣。下品之神。及世人等物。皆伏其權。聽命弗逆。中部次神。以主爲名。斯神掌管下品之神。使從其

命。聽之若主。又引導示諭世上國主。亦爲本職。中部又次神。以能爲名。天主欲伏抑魔猛。恒用斯神之強。魔驚而伏。若悍奴驚懼嚴主之威。

下部上神。以力爲名。下部之神。力雖大。比斯神之力。不及遠也。天主欲行異事。行大聖迹。大變世物。顯罰世人。恒用斯神之力。又守國。守省。守王。兼爲斯神之職。下部次神。以遣使之首者爲名。斯神若首主。下品之神。天主欲默祐聖人。賜知前事。恒遣斯神。若使之首使者然。又守府。守縣。守臣。守鳥獸草木之類。兼爲斯神之本職。下部又次神。以遣使者爲名。天主欲示世人。令知常事。恒用斯神。另亦以守人爲職。

彌額爾天神。

聖彌額爾。諸天神之首也。天神各爲天主之卒。各品各枝。各部各隊。公成天主大師。彌額爾天神。統領如帥。因聖賢廣述其奇。曰。宇內時有急緊大事。天主托之命平。厥始有大神。傲心背主。拒抗不伏。引誘多神。同背同拒。彌額爾挺然出征。得勝。伏傲討拒。世沒之時。惡人出世。謀篡主位。彌額爾臨討。殺投地獄。昔天神護守古教諸人。卽斯神也。常顯多異。古教衆。被虜甚苦。彌額爾發現于每瑟。命往慰救。虐王迷固。無心放釋。彌額爾率領屬神。刑罰王民。一晚盡滅。舉國長子。強王解虜。衆出。年有四旬。遊曠野。彌額爾引導。日日降味以養。晝備密雲。庇

布于衆。異國惡王。舉兵侵地。彌額爾一
夜殺十八萬寇兵。大救國人。今護
守聖教聖會。皆斯巨天神之功也。

護守天神。

凡人一出母胎。各有護守天神。卒世晝
夜不離。其所授恩。舌筆弗詳。約數其槩。
阻遏魔力。禁之肆毒。如牧守羊。禁狼近
害一。庇護常遠。忽死之繇二。吾遇患代
求天主。賜力能當三。人行善。則爲之慶。
急昇獻主。求加神力以繼四。吾心憂愁。
憚于善。且慰且勵五。人蒙聖教真理。炤
其明悟。令能透達。令剖疑實信六。人迷
諸罪。無意改悔。引至聖堂。求主動心七。
使人入行善之繇。速出行惡之機八。人

出遊外守神作伴。扶倦慰憂。使安得轉。
九。吾命將終。驅魔保靈。勉勵能敵能賊。
十。靈出無罪。滓可煉。同昇獻之真主。
一。有滓可淨。倍之煉所。慰苦立望。罪滓
既淨。引出昇天。永愛
若伴。猶更切十二。
或問。恩多且隆。何得酬謝。聖伯爾納答
曰。勿行惡以致其憂。行善致樂。善謝上
道也。烏烟散蜂。惡臭
散。駕惡德。遠守神也。

經。

聖瑪竇第
十八篇。

維時門徒詢耶穌曰。天國諸聖人中孰大
乎。耶穌携孩置弟門曰。確於爾云。弗變而

爲若孩天國靡人

蓋云欲爭各欲勝衆而爲大千天國。在云。匪耳。

而謙。蔑得人天。矧爲大耶。

卑細者若孩則大於天國人

爲予館舍孩童之一。館舍予然

言。人視一童之飢寒。

爲吾食衣其功顧吾同等。

若誘信予孩童之一。使陷於

尤。宜繫磨石厥頸。沉諸海。嗟世態人弗能

弗招人尤。良可惜斯人。予云爾。爾手足引

爾於惡。斫之可。遠之可。寧無手足而入常

生域。無寧手足全入永無滅之火。爾目引

爾爲愆剔之可。遠之可。寧進常生之境而

眇一目無寧當永火之罰而目全

所肢剔目喻也。

主欲人嚴割棄諸罪之繇。借身肢以解。猶云。或親友。或財名等。使陷于罪。卽重之如手。需之如足。愛之如目。必割遠。以免靈害。爾勿忽斯童之一。予

於爾云。厥天神恒覩在天。予父之面。

蓋言孩童。

雖微。汝不可輕慢。其性雖弱。莫能報復。其護守天神。常立天主前。代催報罰焉。

箴

天國諸聖人中孰大乎。

門徒之問。各欲先衆弟。而騰其上。僞

而過分之欲也。有問賢曰：愚哉世人！世
位高峻，危險難到。人貪勉強，或中道滑
落，或幾伸手而攀，位忽上飛，得之僅有
十一。幸得多計以存。若失多慮，復得苦
也。如是人，猶貪位何故？賢微嘆曰：人之
尊其故也。尊則嫌居卑，慕高主生人時，
心內備火，其薪爵位也。爵位不至，以養
心火。心上尋之，何愚哉！嗟夫，斯賢之答
正不知天主之答也。以此歸天主賦性
之偏乎？天主初造人性，造以至正。毫髮
無偏，安分而弗慕分外。今慕分外而強
謀得，乃人自曲其性耳。于天主何干？門
弟之慕，不正性之慕也。主責之故。

本卷雅各伯宗徒瞻禮有本論。

弗變而爲若孩。天國靡入。

喜獵聖人解曰：難行天堂之路。

難入其門。伏抑心傲。令人頽首。弗敢仰視。經惟獨斯句足矣。餘矣。人既壯老。既耄。宜變本性。宜復孩提之性。否則不能入天堂焉。吾友視孩乎。竅未鑿。恒存渾沌之朴。隨父愛母。無怨無傲。無憎無詈。無偽無誑。無逐世務。無營世財。吾友如是。天路則平。若弗再新。而效孺子。天路則窒。果不能通進。吾主明戒世人。信乎。友勿忌變性。急緊之工。工難成是也。不能成否也。先聖已行。在前開路。可隨其踪。若伯古聖。天主美之曰。美哉若伯。吾僕。年高而性純一也。素朴也。尚存初稟。赤子之性。至老不變焉。吾友失純。而勤復得難也。自幼至老。穩守緊存。更難也。若伯已行。汝可勉勵而師。

或問。孺子就備。表性之具。內濕寒路。其情不出何異。人既長路通。邪性欲出。孰能住滯。曰。能住滯者。天理也。人性避惡之具。無一不備。童竅既鑿。天理並顯。在靈若闢。憑闢憑闢。憑放憑禁。邪情稍萌。幾乎欲發。天理宜先閉戶。弗許出外。斯變本性。而體孩之純性也。

聖齋博削又解曰。門徒各謀先衆。互相爭位。實弗識善爭。爭謙善爭也。吾主及聖人之爭也。主曾近河。命若翰授洗。若翰逡巡却辭。欲受洗。主謙也。辭授。聖若翰謙也。善爭哉。又主將溺弟足。命伯鐸濯露脚以洗。宗徒惶謝而退。皆爭謙之爭。美爭也。爭位乃魔爭。魔徒之爭也。傲神謀天主之位。大爭。太亂多神。又經云。

有人排筵請主。主仇入堂。各欲高位。競爭不靜。主設訓。勸罷其傲爭。而爭以謙焉。衛禰聖徒勸門弟和睦。曰。勿貪高位。勿慕先衆。宜居于末位。宜安于卑。斯乎翕于衆之上法也。主知聖徒失斯翕契上法。携孩置于其間。孩提之卑。謙德像也。

人意入天。傲塞其路。獨謙開塞。平道啓門。主曾規衆。深嘆曰。狹矣卑矣。天路門焉。稀哉欲卑。卑乃得便行人。欲行欲入。可師吾謙。吾路也。吾門也。聖奧斯定解曰。門矮低。屈身得進。昂頂受傷。終弗得也。吾主以謙卑門也。人謙得進。人傲受罰。而終不能入也。